

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72桃園市平鎮區中豐路南勢二段
340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陳怡雅

電話：4392164分機618

電子信箱：amandapanda0516@yahoo.com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平國輔字第1110005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1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
能研習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教育局111年5月10日桃教特字第1110039896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當孩子生命中的貴人！特殊生在普通班的融合
教育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，約120人。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1年8月25日（星期四）13：00至16：00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工藝大樓二樓視聽教室。
- 六、講師：沈雅琪老師（神老師&神媽咪）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8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:00前至至全國
特殊教育資訊網([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
php]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)－研習報名－縣市特教研習－桃園市－學年（111）－
學期（上）登錄單位（平南國中）報名。

輔導室

111/08/05 15:28



1110005258

無附件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
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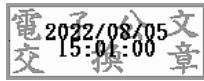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本校提供飲水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、本校不提供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

十一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長陳怡雅，聯絡電話：03-
4392164，分機：611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